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zq.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地址: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建华西路100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398008，电子邮箱：（zzszqyzcj@163.com ） 。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工作措施，调整优化公开目录，深入拓展公开渠道，持续丰富公开形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3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292条，其中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157条，政务新媒体公开62条，其他渠道公开14条。

（二）**依申请公开**

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3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件，涉及行政处罚，市场主体领域。其中予以公开申请6件，不予公开1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同比增长75%。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全年无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事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制。按照“谁公开布，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建立健全科学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对于公开的信息内容，从严把关，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事项，保证网上发布的信息及时、准确、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平台和微信新媒体“市中市场监管”公众号，扎实做好信息公开，不断优化信息发布流程，及时更新政府信息，方便群众办事和监督。

（五）**监督保障**

为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区市场监管局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党组成员、副局长邵新宇任领导小组组长，四级主办靳家勇任副组长，政研室、注册登记指导室、法制室、办公室等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统一领导、组织、协调、考核全局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3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210 |
| 行政强制 | 　46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7 | 0 | 0 | 0 | 0 | 0 | 7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6 | 0 | 0 | 0 | 0 | 0 | 6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1 | 0 | 0 | 0 | 0 | 0 | 1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7 | 0 | 0 | 0 | 0 | 0 | 7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2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努力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并做好答复工作。充分利用好门户网站这一平台，实现政务公开信息化，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和行政效能，为公众提供更及时更准确的信息服务。

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载体建设。积极主动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新媒体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运用，优化调整政务公开平台的栏目和功能，扩大政务公开渠道和范围，提高更新速率。

三是强化政务公开制度和机制落实。继续抓好政务公开前审查实施办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政府信息发布规范和责任追究等政务公开配套制度的落实，促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开展。

**（二）2023年存在问题**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政务信息公开的信息类型较为单一，主要以单位动态性政务信息为主；政策解读、决策信息等信息内容数量较少。

**（三）改进措施**

一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市场监管工作的结合文章，抓好中心工作全过程公开。着重抓好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继续将推进信息公开作为重点，加大公开力度，确保重要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准确、及时、高效。

二是制定年度工作目标，突出重点政务信息公开，把政务公开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和社会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主要内容，努力做到政务决策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公开，保证公开的真实性，注重公开的实效性。

三是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建设。强化舆情监控，对市场监管领域网络舆情信息加大监测，不断提高舆情监控的广度和效果。强化舆情预警，健全舆情隐患排查和分析研判制度，提升舆情和突发事件预警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我局结合我区市场监管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了任务要求，明确了各科室的责任分工，并按要求逐步推进。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6件，办复率100%；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6件，办复率100%。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的重要作用，按照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按照政务公开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基本规范。

二是进一步优化完善区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范围。

三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利用市场监管工作的优势和特点，提升自媒体宣传水平，完善自媒体平台建设。发挥“市中市场监管”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台作用，加大对重大活动、政策法规、时效热点、回应关切的信息发布。

 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22日**